

国歌法草案首次提请最高立法机关审议

# 奏唱时在场人员应当肃立举止庄重

6月22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开始首次审议国歌法草案。草案对应当奏唱国歌的场合,国歌标准曲谱的审定、发布和使用,奏唱礼仪规范以及不得奏唱、播放国歌的场合等做出规范。

**国歌不得用于广告、公共场所背景音乐**

草案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是《义勇军进行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象征和标志。草案附件中载明了国歌的歌词和曲谱。

草案明确规定七类场合应当奏唱国歌,包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开幕会议、闭幕会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和地方委员会开幕会议、闭幕会

议;宪法宣誓仪式;升国旗仪式;各級机关组织的重大庆典活动、重要表彰仪式、重大纪念仪式、国家公祭等;重大外交活动;重大体育赛事;其他需要奏唱国歌的场合。

草案同时规定,不得在私人丧事活动等不适宜的场合奏唱、播放国歌。国歌不得用于或者变相用于商标、广告、公共场所使用的背景音乐等。

**恶意修改国歌歌词者 处十五日以下拘留**

为了体现国歌的严肃性和权威性,草案规定:“奏唱国歌,应当按照本法规定的歌词和曲谱,不得修改国歌歌词,不得采取损害国歌尊严、影响国家形象的奏唱形式。”为增强奏唱国歌的仪式感,体现对国家象征的尊重和维护,草案规定,奏唱国歌时,在场人员应当肃立,举止庄重。举行升国旗仪式奏唱国歌时,在场人员应当面向国旗,着制式服装的现役军人、人民武装警察、人民警察等人员行举手礼,其他人员行注目礼。

草案还规定,在公共场合,恶意

修改国歌歌词或者故意以歪曲、贬损方式奏唱国歌,损害国歌庄严形象的,由公安机关处以十五日以下拘留。

草案明确,国务院确定的主管部门组织审定用于演奏的国歌标准曲谱,录制用于播放的国歌官方录音版本。国歌标准曲谱和国歌官方录音版本,应当在中国政府网上发布。

此外,草案规定,国歌列入全日制小学一年级音乐课教材。全日制中学、小学应当将国歌歌词和曲谱作为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内容,组织学生学唱国歌。

据新华社

## 每日速递

人社部:

### 跨省就医直接结算 9月底前基本实现

在6月22日召开的全国“互联网+人社”推进座谈会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负责人表示,9月底前基本实现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在全国推进医保信息联网,实现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副部长尹蔚民说,各地要把这项工作作为今年的重点督办任务,整合资源,加快接入国家异地就医结算系统,确保9月底前基

本实现全国联网和跨省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任务目标。

同时,要利用互联网技术创新医保服务模式,让群众就医更加便捷。“这方面各地都在积极探索,有不少借助手机客户端、微信等渠道开展医保服务的例子,值得认真总结,优化推广。”尹蔚民说。

作为基础支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正在推进社会保障卡的普及和应用,增强线上支付能力,力争尽快实现全国社会保障一卡通。

据新华社

### 河南:设立综合高中班 为毕业生提供新出路

今后,在河南,没有考上普通高中的初中毕业生,除了就读职高外,又多了一条新出路,就读在县级中职学校设立的综合高中班,还将有机会入读普通高中。

河南省教育厅近日下发通知,正式启动综合高中班试点工作。根据通知要求,综合高中班设在有条件的县级中等职业学校,每所中职学校可与当地1至3所优质普通高中签订合作协议,联合举办综合高中班。合作校要共享教育教学资源,共同确定培养目标、课程体系、教学模式、管理方

式、考核标准等。

综合高中班新生入学后第一年集中学习,试点校为学生办理中职学校学籍。入学一年后,学生根据个人意愿和学业成绩,分流到试点的中职学校或合作的普通高中学习,分流到普通高中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总人数的40%。

河南提出,综合高中班试点工作主要在县(市、区)级中职学校开展。综合高中试点班仅招收具有本省户籍且参加当年中招考试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学制为3年,新生录取按照中职学校招生管理办法实施。

据新华社

**K 锺锵杂谈  
KENGQIANGZATAN**

### 谁给了“专家刘洪斌”表演平台

□尼德罗

近日,一名身兼多个身份的“专家刘洪斌”在网上火了。她一会是苗医传人,一会是蒙医传人,身兼中华中医医学科学院副研究员、东方咳嗽研究院副院长等数职,偶尔还客串北大教授;她频频亮相各大卫视,推销各种“神药”。而这些节目也多次被查处。有网友戏称其为“中国最忙碌的虚假广告表演艺术家”。(详见本报今日14版)

稍有思考能力的人都明白,这位频频出镜、粉墨登场的“虚假广告表演艺术家”,仅仅是一个台前形象,甚至只是一个提线木偶。更重要的力量在幕后,包括假药制造方、广告制作方,以及节目播出平台。

一些地方的食药监部门和工商部

门的问题在于,查处的速度和力度,远远追不上虚假广告的扩散速度。比如,2014年济南市工商局的一份查处通告显示,除了责令停止该广告播放之外,仅仅没收了1.4万元广告费,只罚款1.4万元。

中老年人对于电视台尤其是卫视的信任,超过了许多机构。承载着该群体的信任,这些播放虚假医药广告的电视频道,最擅长的也是挥霍他们的信任。在此困境下,食药监局、电视台这些公立机构,本应成为虚假广告的过滤器,成为他们用药的一道安全阀。

但现在的情况是,过滤器和安全阀已经失效。我们看到的是那个面目慈祥的老太太,成天在电视上信口雌黄、招摇撞骗。尽管这个老太太只是一个提线木偶,但她却成了销售的关键,成了药商、电视台获取利益的关键,也成了坑害民众的帮凶。

### 微信朋友圈不是法外之地

□李小将

四川的张女士没想到,和朋友在短信上一段口角纷争,竟被朋友将聊天中对自己带有侮辱性的话语记录截图,并附上自己的照片发到朋友圈。张女士对朋友的做法感到愤怒,并将对方起诉到法院。法院判决赵女士立即删除其朋友圈相关侮辱性言论,并在朋友圈发布道歉函,同时赔偿张女士5000元精神损害抚慰金。(详见本报昨日14版)

生活中,总有些人把微信朋友圈当成“自留地”,不假思索,想说啥就说啥,想转啥就转啥,没有一点底线。殊不知,微信朋友圈不但姓“私”,也姓“公”,当你所说的话或所转的帖引起网友的关注并转发时,就从较为隐秘的朋友圈走进了公众的视

野,私人空间也就变成了公共空间。这也就给大家提出了更高、更严的要求,在微信朋友圈里说什么话,转什么帖确实由你自己说了算,但是你的言行却一样要受到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序良俗的约束。什么话能说、什么不能说;哪些帖可以转发、哪些不可以转发,一定要做到心中有数,不能侵害他人的权益,危害国家和社会的利益。

赵女士的“遭遇”再次说明,微信朋友圈不是法外之地,说什么话,转发什么帖,须慎言慎行、恪守法律底线,切不可随心所欲,逞一时口舌之快。

**胡辣汤**  
麻辣鲜香 开胃提神

**H 画里有话  
HUAJIYOUHUA**



今年高考结束后,各类“学霸笔记”“名校笔记”在网络平台热销。这些笔记类教辅产品,均使用手写体印刷,形似课堂笔记的复印件,而出售这类笔记的商家,则无一例外宣称,笔记作者为“名校高分毕业生”。(《新京报》)

“学霸笔记”受追捧不是毫无道理,作为前人的学习经验总结,借鉴意义总是有的。不过,“学霸笔记”成为一门生意,学习经验和总结可以买卖,终究颠覆了过往有关学习的基本认知。毕竟,“学霸”的养成,其实是学习习惯、学习方法、学习能力等综合素质的体现。“学霸笔记”这门生意,还是不要太过兴隆为好。